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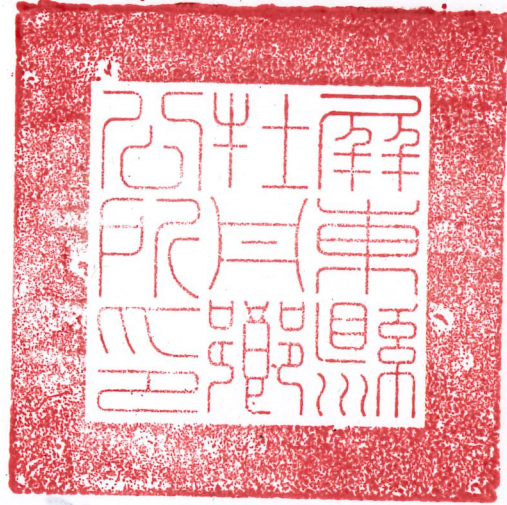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牡丹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牡鄉公產字第1130000318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茲公告計畫分配取得本鄉沙里央段24-135地號等12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7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規定。
- 二、本所112年第7次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議決事項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自民國113年01月15日起至民國113年02月16日止。
- 二、計畫分配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附件清冊（10人共12筆）。
- 三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
  - (一)就本案分配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  - (二)異議聲明期間：同本案公告期間，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。

(三)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公產管理所洽詢，電話  
088831001分機71、72。



# 志壯潘長鄉

裝

訂

線

## 屏東縣牡丹鄉辦理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土地清冊

編號	段別	地號	土地面積 (m <sup>2</sup> )	分配面積 (m <sup>2</sup> )	權利人	備註
1	沙里央	24-135	3033.94	1500	高○香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2	普力姆	42-15	9999.78	1500	邱○卿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3	普力姆	42-84	9042.73	1000	郭○然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4	普力姆	42-8	9998.75	2998.53	楊○雄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5	普力姆	42-46	14733.86	3000	楊○雄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6	普力姆	42-65	7063.49	1001.47	楊○雄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7	普力姆	42-46	14733.86	4000	劉○義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8	四林	1478 -33	9899	1500	曹○芳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9	四林	1478 -20	9943	5500	曹○雄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10	高士	18-94	10005	4000	陳○如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11	沙里央	24-195	3376.33	1500	郭○勤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12	沙里央	24-186	3092.01	1000	尤○貴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